

107 年度高屏溪攔河堰水質檢驗成果摘要(3 個測點)

1.1 單項水質分析

本年度 1 月至 12 月高屏溪攔河堰採樣工作分別於 107 年 1 月 4 日、2 月 2 日、3 月 6 日、4 月 2 日、5 月 7 日、6 月 7 日、7 月 11 日、8 月 1 日、9 月 13 日、10 月 9 日、11 月 9 日和 12 月 7 日完成。



高屏溪攔河 1~2 月高屏溪攔河堰超過乙類水質標準之項目有懸浮固體、總磷、錳及大腸桿菌群等 4 項。

高屏溪流域大多為已開發區，加上高屏溪流域面積廣，河道泥沙淤積量大，以致大腸桿菌群、懸浮固體物、錳及總磷為常態性超標因子，大腸桿菌群、錳易附著於懸浮微粒濃度變化與懸浮固體物趨勢相似。

1.2 水體品質指標 WQI：

水體品質指標 WQI 介於 61.9~84.6 間屬中等至良好等級，多屬良好等級。整體而言本年度 WQI 平均值為 72.2，高屏溪攔河堰水質屬良好之水域。根據以往監測資料，高屏溪攔河堰水質主要受降雨與人為活動影響造成 WQI 指標下降，但整體而言 WQI 值仍屬正常範圍。

1.3 河川污染指標 RPI：

河川污染指標 RPI 介於 1.50~3.25 間屬未(稍)受污染至中度污染等級，大多屬中度污染等級。中度污染的原因為懸浮固體物濃度超過 100 mg/L 所致(單項污染積分 10 分)，污染指數由未/稍受污染跳至中度污染等級。

1.4 藻類分析：

藻類計數除第一、三季濁度過高無法計算外，第二~四季為 3,180~3,525 個/mL，主要物種為藍綠藻。以藻類生態來判斷此監測點營養狀態屬過富營養水域。

1.5 藻毒分析：所有測值皆符合 WHO 限量標準 1.0 µg/L。

1.6 臭味分析：

2-MIB 與 Geosmin 測值均符合日本所定之標準(2-MIB < 20ng/L、Geosmin < 10ng/L)。

1.7 農藥分析：所有測值低於偵測極限。

1.8 原水輻射監測：

監測結果皆符合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「商品輻射限量標準」與「飲用水中放射性含量限制要點」規範，總阿伐濃度限值為 550 Bq/L、總貝他濃度限值為 1,800 Bq/L，碘-131 限量為 300 Bq/L，銫-134 及銫-137 總含量限量為 370 Bq/L。